

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平政办〔2016〕39号

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印发 2016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新城区、高新区管委会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：

《平顶山市 2016 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实施。



平顶山市 2016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

2016 年是“十三五”总量减排开局之年，为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，切实做好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，确保完成全市“十三五”及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，根据全省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工作指导意见和我市 2016 年经济社会发展、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和减排潜力，制定本计划（含畜禽养殖）。

一、总体要求和目标

（一）总体要求。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四中、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大力推进“蓝天工程”，“碧水工程”、“乡村清洁工程”和“城市河流清洁行动计划”，强化主要污染物减排刚性约束，确保完成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，加快建设美丽鹰城。

（二）总体目标。2016 年全市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控制在 53998 吨、6386 吨、86219 吨和 68055 吨以内，与 2015 年相比分别削减 2.4%、2.9%、4%和 4%。

（三）各县（市、区）目标。为确保完成省定目标任务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对减排目标任务时行了分解，制定了 2016 年度各县（市、区）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（详见附件 1）。

二、新增量预测

(一) 水污染物新增量预测。按全市 GDP 年增长率 7%、新增城镇人口 6.94 万人的年度指标值来预测,全市新增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0.1813 万吨,其中新增工业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0.028 万吨、新增生活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0.1533 万吨;全市新增氨氮排放量 0.0219 万吨,其中新增工业氨氮排放量 0.0022 万吨、新增生活氨氮排放量 0.0197 万吨。

(二) 大气污染物新增量预测。“十三五”期间我市将实施严格的控煤计划,2016 年电力行业用煤预计减少 100 万吨,非电行业用煤也会相应减少。以 2016 年全市 GDP 年增长率 7%,经测算,其他行业预计新增二氧化硫 1100 吨、氮氧化物 1200 吨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2016 年度,我市将加大主要污染物减排力度,进一步挖掘减排潜力,促进产业结构优化调整,通过工程减排、结构减排和管理减排三大措施,确保完成年度减排目标。经测算,预计 2016 年我市可实现新增消减量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5650 吨(不含畜禽养殖)、氨氮 606 吨(不含畜禽养殖)、二氧化硫 10964 吨、氮氧化物 5001 吨。

(一) 大力推进工程减排

1. 持续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。重点完成市第二污水处理厂、邳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等新建处理工程,确保设施稳定运行,产生预期减排效益。

2. 强力推进电力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工程。完成平东热电有限

公司 7 号机组，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#、4#、5# 机组，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叶县分公司 1#、2#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，督促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平顶山发电分公司 1#、2#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稳定运行。

（二）稳步开展结构减排。全面压缩落后产能，依法淘汰不符合产业政策的落后生产工艺、设备与产品，加快运用高新技术和先进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，依法依规关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、平顶山市宏业泰工贸有限公司。

（三）全面治理畜禽养殖污染。全市规模化畜禽养殖企业要全部实现粪污水资源化利用。对中、大型规模畜禽养殖场应实施全过程治理，包括建设雨污分流污水收集系统、采用干清粪法收集粪便、尿液进入沼气池发酵处理、沼液灌溉还田或经生化处理后达标排放、粪渣和沼渣通过堆肥发酵制取颗粒有机肥或有机无机复混肥。对于其他中、小规模养殖场鼓励采用生物发酵床、垫草垫料养殖，垫料还田利用或生产有机肥。鼓励大型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建设有机肥厂，集中处理周边养殖场的粪污和沼渣。

（四）持续强化管理减排。加强重点污染源监管。进一步提高污水处理厂运行管理水平，完善中控系统、在线监测设施和生产运行台帐档案，制定污水处理应急预案，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稳定达标。对已建成脱硫脱硝设施的企业，加强环保执法检查，采取日常监管、突击检查、专项行动等监管手段，确保减排设施稳定正常运行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 细化减排计划。各县(市、区)政府对列入减排实施计划的项目,要明确责任单位、责任人、完成时限,加强对减排项目的落实与检查,及时调度项目进度,确保所有项目按时完成;并根据本辖区2016年度总量减排目标任务,结合总量减排工作实际,制定本辖区总量减排实施方案,确保完成年度总量目标任务。各县(市、区)环保局要分别于6月15日、9月15日、12月15日将本计划任务落实情况报市环保局。

(二) 加大环境执法监察力度。各级环境监管部门要开展污染治理设施专项督查,加大现场执法力度,杜绝企业偷排漏排。市、县两级环保、农业畜牧部门要联合开展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专项检查,定期调度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废弃物综合处理利用设施建设、运行和污染物排放情况。

(三) 健全减排部门联动和考核制度。建立健全污染减排工作责任制和问责制,将污染减排工作纳入县(市、区)年度绩效考核内容。加强部门协作,明确部门责任,齐抓共管,形成合力。环保部门要加大排污企业的监管力度,加强监测与考核体系建设;发展改革部门在核准或审批项目时要依法依规从严把关,依法依规禁止新建淘汰类、高能耗、重污染、低效益的工业项目,按时完成统调燃煤发电机组超底排放改造任务;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要依法依规加大落后产能的淘汰力度,完成落后和产能过剩工业企业淘汰和关闭任务;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负责依法依规加快城镇

污水处理设施建设，按时完成污水处理厂建设任务；住房城乡建设、环保等部门加强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行监管；畜牧部门要加大畜禽养殖场的管理，督促规模化养殖场进行污染治理；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加强机动车管理，依法依规加大黄标车及老旧车的淘汰力度，按时完成淘汰任务。

（四）实行问责机制。将污染减排完成情况纳入各县（市、区）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体系进行考核。对因工作不力、措施不落实、弄虚作假、监管不到位，导致不能完成减排任务的县（市、区）要追究主要负责人和分管负责人的责任，并实施区域限批；对完不成减排任务的企业，依法依规坚决采取停产整改等措施，并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。

附件：1. 2016年度县（市、区）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表

2. 2016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排项目表

3. 2016年度县（市、区）畜禽养殖减排项目表

附件 1

2016 年度县（市、区）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表

序号	行政区划	预支增量（吨）						控制排放量（吨）				总减排量（吨）					
		化学需氧量		氨氮		二氧化硫		化学需氧量	氨氮	二氧化硫	氮氧化物	化学需氧量	氨氮	二氧化硫	氮氧化物		
		工业	生活	工业	生活	电力	非电	电力	非电								
1	新华区	0	45	0	4.5	0	60	0	30	2277.73	429.5	5500	800	0	0	0	0
2	卫东区	0	45	0	4.5	0	60	0	30	6270.88	720.7	10927	7120	458	52.6	3800	425
3	石龙区	0	25	0	2.5	0	80	0	30	1420.80	337	7500	3100	300	100	2478	326
4	湛河区	0	45	0	4.5	0	60	0	30	3923.92	682.5	12950	20200	50	8.7	956	1165
5	宝丰县	0	70	0	7	0	120	0	50	6681.60	601	3350	4000	160	18	0	50
6	叶县	0	70	0	7	0	120	0	50	7203.84	700.8	11700	3100	200	19.5	100	82
7	鲁山县	0	70	0	7	0	130	0	60	4471.68	721.9	9750	6890	260	42	1873	2156
8	郟县	0	60	0	6	0	120	0	50	9110.40	673	2900	2200	552.28	40.8	0	30
9	舞钢市	0	50	0	5	0	120	0	50	7832.64	635.5	4600	3300	150	12.2	200	0
10	新城区	0	20	0	2	0	60	0	30	1336.32	260.2	30	30	200	28	0	0
11	高新区	0	25	0	2.5	0	60	0	30	2957.50	364	5500	800	3500	300	1508	772

附件 2

2016 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排项目表

序号	市、县	项目名称	行业类别	减排措施	新建减排措施 计划投运时间 (年/月)	2016 年预计新增削减量 (吨)					责任人	项目 负责人
						化学 需氧量	氨氮	二氧化硫	氮氧化物	VOC		
1	平顶山市	平顶山姚孟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3#机组 超低排放改造	火电	超低排放改造	2016 年 6 月	0	0	132 (仅计 算 6 个月 减排量)	189 (仅计 算 6 个月减 排量)	0	田建东	孙东晓
2	平顶山市	平顶山姚孟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4#机组 超低排放改造	火电	超低排放改造	2016 年 5 月	0	0	186 (仅计 算 7 个月 减排量)	220 (仅计 算 7 个月减 排量)	0	田建东	孙东晓
3	平顶山市	平顶山姚孟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5#机组 超低排放改造	火电	超低排放改造	2015 年 12 月	0	0	638 (计算 12 个月减 排量)	756 (计 算 12 个月 减排量)	0	田建东	孙东晓
4	平顶山市	中电投河南电力有 限公司平顶山发电 分公司 1#机组超 低排放改造	火电	超低排放改造	2015 年 6 月	0	0	751 (计算 12 个月减 排量)	1202 (计 算 12 个月 减排量)	0	王志平	李佳华
5	平顶山市	中电投河南电力有 限公司平顶山发电 分公司 2#机组超 低排放改造	火电	超低排放改造	2015 年 11 月	0	0	1122 (计 算 12 个月 减排量)	1077 (计 算 12 个月 减排量)	0	王志平	李佳华

序号	市、县	项目名称	行业类别	减排措施	新建减排措施 计划投运时间 (年/月)	2016年预计新增削减量(吨)						责任人	
						化学需氧量	氨氮	二氧化硫	氮氧化物	VOC	企业法人	项目负责人	
6	平顶山市	平东热电有限公司7#机组超低排放改造	火电	超低排放改造	2016年8月	0	0	247(仅计算5个月减排量)	153(仅计算5个月减排量)	0	梁华军	蔡鹏	
7	平顶山市	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	化工	新建脱硫脱硝	2015年2月	0	0	1508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772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0	乔思怀	刘国学	
8	平顶山市	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叶县分公司1#机组超低排放改造	火电	超低排放改造	2016年9月	0	0	0(2015年长期停运,预计无新增减排量)	0(2015年长期停运,预计无新增减排量)	0	陈义生	徐皓	
9	平顶山市	河南蓝光环保发电有限公司叶县分公司2#机组超低排放改造	火电	超低排放改造	2016年10月	0	0	122(仅计算2个月减排量)	34.2(仅计算2个月减排量)	0	陈义生	徐皓	
10	平顶山市	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宏焦化有限公司结构减排项目	焦化	关停焦炭项目生产能力80万吨/年	2015年10月	700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146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3680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272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0	高金华	高金华	

序号	市、县	项目名称	行业类别	减排措施	新建减排措施计划投运时间(年/月)	2016年预计新增削减量(吨)					责任人	
						化学需氧量	氨氮	二氧化硫	氮氧化物	VOC	企业法人	项目负责人
11	平顶山市	平顶山市宏业泰工贸有限公司结构减排	焦化	关停焦炭项目生产能力90万吨/年	2016年1月	328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96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2578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326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0	张二飞	张二飞
12	平顶山市	平顶山市第二污水处理厂	污水处理	卡鲁塞尔氧化沟,处理规模5万吨/日,新增管网5.71公里	2014年7月	4200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326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0	0	0	陈重安	薛信刚
13	平顶山市	郟县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	污水处理	改良型卡鲁塞尔氧化沟,处理规模1万吨/日,新增管网5.236公里	2015年12月	422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38(计算12个月减排量)	0	0	0	张俊杰	徐亚辉
		合计				5650	606	10964	5001.2			

附件 3

2016 年度县（市、区）畜禽养殖减排项目表

序号	县（市、区）	企业名称	养殖种类	养殖规模 (头、只)	鼓励模式 类型 (序号)	实施措施后 去除率 (%)		项目类型：1. 新建企业；2. 新建 污设施；3. 已认定项目扩大生产 标改造；4. 已认定项目扩大生产 模；5. 计划关闭	备 注
						化学需 氧量	氨氮		
1	宝丰县	平顶山市顺义养殖有限公司	猪	20000	2	100	100	1	
2	宝丰县	宝丰县石桥镇高铁村吴文华养殖场	猪	1000	5	90	70	2	
3	宝丰县	宝丰县福泰牧业有限公司	猪	5000	5	90	70	2	
4	宝丰县	宝丰县石桥镇东大庄为民养殖场	蛋鸡	40000	4	97	89	2	
5	宝丰县	宝丰县健源蛋鸡养殖场	蛋鸡	20000	4	97	89	2	
6	叶县	卢峰养牛场	肉牛	2000	2	100	100	2	
7	叶县	平顶山市天昊实业有限公司	蛋鸡	3000	1	100	100	1	
8	叶县	辛店镇杨八缸肉牛养殖场	肉牛	500	1	100	100	1	

序号	县 (市、区)	企业名称	养殖类	养殖规模 (头、只)	鼓励模 式类型 (序号)	实施措施后		项目类型：1.新建企业；2.新建 污设施；3.已认定项目治污设施 改造；4.已认定项目扩大生产 规模；5.计划关闭	备 注
						去除率(%)	化学 需氧量		
9	鲁山县	鲁山县神州牧业有限公司	生猪	1500	5	90	70	2	
10	鲁山县	鲁山县康豪养殖场	生猪	2500	5	90	70	2	
11	鲁山县	鲁山县金朝养殖场	生猪	1500	5	90	70	2	
12	鲁山县	鲁山县康旺畜牧养殖有限公司	猪	1500	5	90	70	2	
13	鲁山县	鲁山县发兴养殖场	猪	1500	5	90	70	2	
14	鲁山县	鲁山县万昌畜牧养殖场	猪	1000	5	90	70	2	
15	郑 县	郑县茨芭镇王国彬养猪场	猪	6000	4	97	89	2	
16	郑 县	红太阳蛋鸡场	蛋鸡	78300	5	90	70	2	
17	郑 县	郑县永业养猪场	猪	3000	5	90	70	2	
18	郑 县	伟峰养殖场	猪	4000	5	90	70	2	
19	郑 县	黄广阔猪场	猪	4000	5	90	70	2	
20	郑 县	郑县乳源牧业有限公司	奶牛	2000	5	90	70	2	

序号	(市、区)县	企业名称	养殖种类	养殖规模 (头、只)	鼓励模式 (序号)	实施措施后 去除率(%)		项目类型：1.新建企业；2.新建 污设施；3.已认定项目扩大生产 标改造；4.已认定项目扩大生产 模；5.计划关闭	备注
						化学 需氧量	氨氮		
21	湛河区	平顶山市华润乳业有限公司	奶牛	500	2	100	100	5	
22	湛河区	平顶山市天润乳牛繁育中心	奶牛	300	2	100	100	5	
23	湛河区	平顶山市盛杰肉牛养殖合作社肉牛场	肉牛	200	2	100	100	5	
24	湛河区	平顶山市跃欣养羊专业合作社	肉羊	400	2	100	100	5	

主办：市环保局

督办：市政府办公室四科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平顶山军分区。

市人大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5月26日印发
